

013039

路南彝族自治县
人大工作志

路南彝族自治县人大常委会编

路南彝族自治县

人大工作志

路南彝族自治县人大常委会编

勘误表

页号	行数	误 勤	校 正
6	2	等一次	第一次
27	3	常务议	常务会议
42	7	大家	大会
46	19	1987	1957
77	注明	窦天林	窦兴林
77	注明	驻昆明市	经昆明市
82	5	常委员	常务委员
89	3	建议	建设
133	18	常务委举行	常委会举行
161	13	乱砍伐滥多	乱砍滥伐多
172	18	路美邑社	路美邑公社
175	21	人代会人代会	人代会
196	12	初建	初见
200	19	97以上	97%以上
201	13	大乐台麦地庄	大乐台、麦地庄
210	18	骨干了146	骨干3146
218	11	主导原则	主导原则
223	21	政业	改革
241	4格	申巧风	申巧风

凡 例

一、本志编目上起1950年各界人民代表大会，下至1990年2月第十届届满。

二、本志各章节依照年代顺序排列，事例也按时间顺序叙述。力求做到纵不断线，横不缺项。

三、本志采用语体文，以直叙为主，用资料说话，除资料中的评议外，一般不议论，按照《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精神通过资料、实事的陈述，个别地方也有简短的议论，也是事实的叙述，反映历史的本来面貌。

四、本志采取章节的表达方法，记事上详近略远的原则，一九五四年前的各界人民代表大会一则因资料限制比较简略，主要是1954年人民代表大会以来，则根据当时的报告、决议、情况反映等文字资料叙述。

五、本志资料基本来源于县档案馆及1980年以来人大常务委员会办公室的文书档案资料。

六、我县因1958年下半年合并宜良县至1964年初分县，因此，这段时间的代表选举和县人民代表会情况未列入我县。

目 录

凡例	(1)
序	(1)
前言	(3)
大事记	(6)
第一章 县各界人民代表会议	(36)
第一届各界人民代表会	(36)
附记一、县各界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	(40)
附记二、“土地改革委员会”和“城乡联络办事处”成员名单	(40)
附表1,选举出席省、区各界代表情况表	(39)
第二章 县人民代表大会	(41)
第一节 第二届人民代表大会	(41)
第二节 第三届人民代表大会	(44)
第三节 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	(46)
第四节 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	(48)
第五节 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	(48)
第六节 路南县革命委员会（七届）	(51)
第七节 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	(53)
附表2,第八届第一次人代会各项选举情况	(55)
第八节 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	(67)
附表3,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和第三次会各项选举情况	(77)

第九节 第十届人民代表大会	(78)
附表4,第十届第一次人代会各项选举情况	(81)
第十节 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	(89)
附表5,第十一届第一次人代会各项选举情况	(92)
附表6,历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组成人员表	(93)
附表7,历届人民代表大会提(议)案审查委员会组成人员表	(94)
附表8,历届人民代表大会主席团和秘书长名单	(96)
附表9,历届人民代表大会选举人民委员会委员表	(101)
附表10, 历届人民代表大会选举一府两院领导成员表	(102)
附表11, 历届人民代表大会选举出席省市人民代表大会代表情况	(103)
附表12, 人在我县被省市人代会选举出席全国和省人民代表	(104)
第三章 县人大常务委员会	(105)
第一节 第八届人大常务委员会	(105)
附表13, 第八届人大常委组成情况	(109)
第二节 第九届人大常务委员会	(106)
附表14, 九届县人大常委组成情况	(110)
第三节 第十届人大常务委员会	(107)

附表15、十届人大常委组成情况	(111)
第四节 第十一届人大常务委员会	(108)
附表16、十一届人大常委组成情况	(112)
第四章 主任会议	(113)
第五章 县人大常务委员会例会	(115)
第一节 第八届人大常委例会	(115)
第二节 第九届人大常委例会	(126)
第三节 第十届人大常委例会	(135)
第六章 县人大常设机构	(150)
第一节 机构设置	(150)
第二节 常务委员会组成人员更迭	(151)
第三节 县人大常委会办事机构及其职责	(154)
附表17、县人大常委会机构设置人员编制	
情况	(156)
第七章 代表活动与办理提(议)案	(158)
第一节 代表活动	(158)
附记三、县人民代表活跃在“两个文明”	
建设上	(159)
附记四、感谢信	(164)
附记五、文教卫生代表小组活动简况	(165)
附记六、鹿阜镇开展人大主席团活动	
的情况	(168)
第二节 办理提(议)案	(171)
附表18、从八届以来代表议案	
意见统计表	(190)
第八章 视察与调查研究	(192)

第一节 视察.....	(192)
附记七、视察商业、饮食业、服务业的 经营作风、食品卫生、物价执行情况.....	(193)
附记八、关于视察我县民族教育 工作情况.....	(194)
附记九、对授援资金使用情况视察.....	(195)
附记十、对林业两山和草山称“三山”落实 情况视察.....	(196)
附记十一，对“两法”的宣传贯彻情 况的视察.....	(197)
附记十二，对乡镇企业的视察.....	(199)
附记十三，对普及初等教育情况的 视察.....	(200)
附记十四，省市县“三结合”视察畜牧业和 普及九年制义务教育实施规划情况.....	(202)
附记十五，视察普法、执法情况.....	(203)
附记十六，视察文物保护情况.....	(204)
附记十七，市县“两结合”对林业情况的 视察.....	(206)
附记十八，对学习贯彻全国人大常委会《关 于加强法制教育、维护安定团结的决议》的 视察.....	(208)
附记十九，对学习实施自治条例情况的 视察.....	(209)
附记二十，组织部份县人民代表、市政协委员 视察普法执法情况.....	(212)

附记二十一，组织县乡镇人民代表视察护林防火工作	(214)
附记二十二，对整顿石林公园秩序的工作进行视察	(217)
第二节 调查研究	(218)
第九章 代表选举	(223)
第一节 1954年选举	(224)
第二节 1956年选举	(225)
第三节 1958年选举	(226)
第四节 1965年选举	(228)
第五节 1980年选举	(229)
第六节 1984年选举	(232)
第七节 1986年选举	(235)
第八节 1989年选举	(237)
附表19，县各届选举委员会组成人员名单	(240)
附表20，八届以来选举情况统计表	(242)
附表21，历届人大代表构成情况表	(244)
第十章 附录	(246)
附录一，县人大常委会，县人民政府关于加强工作联系的几项制度	(246)
附录二，县人大常委会关于任免国家机关工作人员的暂行规定	(249)
附录三，关于代表提案有关问题的规定	(254)
附录四，关于代表议案和建议批评意见的	

工作意见.....	(255)
附录五，第十届人民代表大会等一次会议	
关于议案和建议批评意见的工作意见.....	(257)
附录六，关于路南彝族自治县人民代表大	
会和政权建设届数秩序的认定报告.....	(260)
编后记.....	(263)

序

路南彝族自治县十届十一届人大主任何光炽

盛世修志是我国的优良传统，古人云“以铜为鉴，可正衣冠，以古为鉴，可知兴替，以人为鉴，可明得失”。路南彝族自治县人民代表大会志，编辑了人民代表大会制的建立、发展以及“文革”期间被迫中断的教训，对总结经验，加强民主法制建设，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坚持改革开放，独立自主自立更生保证社会主义经济建设顺利发展，教育后代、将发挥重要的作用。

中国共产党是中国各民族人民利益的忠实代表，在长期的革命斗争中始终坚持依靠群众，发动群众，组织群众，带领人民群众推倒了压在中国人民头上的三座大山，建立了社会主义经济基础和政治制度。路南县在解放战争时期就十分注意人民政权建设，各级人民政权中都有各民族各阶层的代表参加。建国以后，根据马列主义的基本原理和中国的国情，制定的国家宪法确定了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是我国的根本政治制度，经过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的历史检验证明了这一制度的优越性。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党中央加强对人大工作的领导，县级以上地方人民代表大会设立了常设机构并建立了相应的工作机构。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委会在县委的领导下，认真履行宪法赋予县级人大的决定权、监督权、人事任免权，保证宪法和法律在本县的贯彻实施，在政治生活中越来越发挥着重要的作用。各族人民通过人民代表

大会行使当家做主的权利成为真正的主人。人民代表大会已成为中国共产党联系各族人民的主渠道。

设立县级人大常委会仅仅十一年的历史，刚刚起步，还需要不断完善和发展。总结历史正是为了在新的起点上不断完善，不断发展。

前　　言

路南县各族人民，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同全国人民一道，经过长期的艰苦奋斗，推翻了三座大山，取得了新民主主义革命的胜利，建立了人民民主政权和以公有制为主要形式的社会主义经济基础。这是各族人民用鲜血和汗水、用优秀儿女的生命换来的。

1949年12月12日，路南全县解放了。各族人民摆脱了被奴役、被压迫的地位，成了国家的主人。1950年召开了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各族人民通过代表大会行使当家作主的民主权利。1954年经过普选后，召开了第二届人民代表大会。随着社会主义建设的发展，加强了民主和法制建设，人民代表会在政治生活的各个方面发展着日益重要的作用。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人大工作在坚持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坚持改革开放独立自主自力更生党的基本路线，保证宪法和法律在本地区的贯彻和实施发挥了重要的作用。

本志共分十章，三十一节，二十二个附记、六个附录、二十一个附表，按条目编写，虽未分阶段叙述，但从第一、二章内，就反映出不同的三个阶段。

1949年12月2日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会第四次会议通过的《县各界人民代表大会组织通则》中曾规定在县各界人民代表会议休会期间设立常务委员会，由县各界人民代表会议选举主席一人，副主席若干人及委员若干人组成。当时

这种县的常务委员会不是政权机关，也不是政府的隶属机关，它是一种协商、建议机关，不带有权力机关的性质。它们的活动主要是沟通人民和政府的关系，经常性的联系人民代表、协助政府、动员人民，贯彻人民政府施政方针，宣传贯彻各界人民代表会议的决议，并同时从事人民民主统一战线的工作以及由地方各界人民代表会议逐步代行人民代表大会的职权。

1954年，经过普选的人民代表大会召开以后至1979年7月，第五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通过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组织法》以下简称(地方组织法)以前，没有专门设立常设机构，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闭会期间，常设机关的职权由人民委员会行使。但确定了我们的国家是工人阶级领导的以工农联盟为基础的人民民主专政，即无产阶级专政的社会主义国家。国家的一切权力属于人民。代表人民行使国家权力的机关是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这是人民管理国家最好的形式，是我国的根本政治制度。十年动乱期间成立县革命委员会，取代党和人民政府的一切权利，其组成人员没有按民主集中制的原则依法选举产生。

粉碎“四人帮”以后，特别是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按照坚持真理，修正错误的原则进行拨乱反正，民主和法制建设逐步加强，第五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通过的《地方组织法》的规定，县以上地方人大常务委员会是本级人大闭会期间的常设机关，是本级地方国家权力机关。地方人大常务委员会受本级人民代表大会领导外，不受任何其它国家机关的干涉，逐步建立了人大常务委员会的工作机

构，配备了必要的工作人员，依照宪法和法律的规定行使决定权、监督权、人事任免权和民族区域自治立法权，按照民主集中制的原则，通过常务委员会行使职权，个人没有决定重大问题的权利。由于县级设人大常务委员会是件新的工作，在实践中摸索前进，初期一段时间，也曾包揽过其它一些事务性，甚致出现过常务委员会例会没过半就召开并审议通过有关事项的错误，以及1983年10月10日第二十三次常务委员会例会违心地免去两个副县长职务。

关于县人民代表大会的届次问题，宣路分县后，1964年2月召开过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又在1965年12月召开过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根据当时中共曲靖地委党发〔1980〕47号批转地委选举工作领导小组《关于开展县级直接选举工作的意见》的通知中第八点“召开县人民代表大会，这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的计算，要把革委会计算在内，……”的规定，我县1980年9月这一届人民代表大会按连续性定为第八届。

大事记

1950年

1月，全县彻底废除国民党保甲制，成立区、乡两级人民政府。行政区划为5区35个乡。

云南省人民政府3月25日秘字第2号通知成立路南县人民政府，5月6日正式启用人民政府印鉴，改“路南县临时人民政府”为“路南县人民政府”，宜良专员公署委派县长毕江，副县长杨文光（彝）。

11月9日，在路南中学礼堂召开路南县首届各界人民代表大会，到会代表305名，会期5天，13日结束。按《组织通则》选举产生“路南县各届人民代表会议常务委员会”及出席云南省首届各界代表会议代表5名。

1951年

7月，县长毕江调出，省人民政府调派徐相谦任县长。

12月27日至30日，召开路南县第二次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出席会议代表147人，列席73人，共220人。会议听取县长徐相谦代表县人民政府所作的县人民政府工作报告，讨论决定了实行土地改革，彻底消灭封建剥削制度，发展农业生产，增产节约，支持中国人民志愿军等四项任务。慎重选出土地改革委员会和城乡联络办事处组成人员。

1952年

行政区划为8区1镇102个乡。

1953年

1月中旬，宜良专区普选试点结束，按宜良专员公署通知成立路南县选举委员会，对全县选举工作做出部署，派工作人员在圭山区的和合乡进行普选试点。

3月26日至29日，召开第三次各界人民代表会议，会期3天。出席会议代表180人，列席代表45人，共225人。会议主要内容是：听取县长普震有作县人民政府工作报告并进行检查提出批评意见。

1954年

2月下旬，各区乡的普选的技术干部，集中到县城培训，学习有关普选的政策、法规、法令。

3月上旬，训练普选的指导干部。

7月1日至4日，召开路南县第二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应到代表141人，实到128人，缺席13人。会议内容：听取县长普震有作政府工作报告和中共路南县委副书记宋维业作宪法（草案）的学习报告；选举出席云南省人民代表会议代表3人；作出拥护宪法（草案）、关于政府工作报告两个决议，会上成立了提案审查委员会，办理代表们提出的议案、建议和批评意见。

1955年

12月10日，曲靖地委通知，各县在12月内选举成立县人